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6-006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7日

至2026年3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选举张瑞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
1.02	选举郭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含分项表决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00	中国铝业	2026/3/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A股个人股东,拟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拟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请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A股法人股东,拟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请见附件1)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拟现场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妥及签署会议回执(请见附件2),并于2026年3月25日(周三)或之前专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为便于股东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

邮编:100082

电话:(86 10)82298162/82298154

电邮:ir@chinalco.com.cn

(二)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张瑞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02	选举郭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议案1为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如下: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或独立董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独立董事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选举一人,也可以分散选举数人。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请股东在“投票数”一栏写明投票的具体数量,如果股东在“投票数”一栏内填写“√”,即默认股东对该议案的投票数与其拥有的持股数相同。

2.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做出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附件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通知贵司,以下人员将出席贵司于2026年3月27日(周五)下午2点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是否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V 是 □ 否
出席会议人员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请在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后,于2026年3月25日(周三)或之前以专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处(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2号中铝大厦,邮编100082);电子邮箱:ir@chinalco.com.cn)。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6-004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6年3月3日(星期二)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3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3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H股股东: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二期A4幢21层21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情况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特别提示

议案1.00已经公司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24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00需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式

(1)A股股东: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效持股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6年2月25日17: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2期A4幢弘业期货证券部,邮编:210019,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件:zqb@ftol.com.cn。

(2)H股股东: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2、登记时间:A股股东于2026年2月25日9:30-11:30,13:00-16:00办理登记手续。H股股东登记时间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3、登记地点:A股股东登记地点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金融城2期A4幢弘业期货证券部,H股股东登记地点公司将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另行发布通知。

4、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黄海清

联系电话:025-52278884

电子邮箱:zqb@ftol.com.cn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36”,投票简称为“弘业投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3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3日上午9:15, 结束时间为2026年3月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3月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为2026年　月　日,本次受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基本情况:为有效管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等铜、铝等有色金属交易品种的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审议程序: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风险提示: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但同时也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管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合理范围内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公司以电力电缆、装备用电缆、特种电缆、数据电缆、架空线研发及生产为核心业务,在电缆及附件系统、状态检测系统、输变电工程总包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开展上述核心业务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铝等有色金属。近年来,国内铜、铝等价格大幅波动,给企业运营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有效管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合理范围内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

2、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3、交易期限

套期保值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4、交易方式

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如铜、铝等。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金融衍生品等。

交易场所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等合规交易所,公司通过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衍生品交易经营资质的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非关联方机构)进行场外衍生品和其他金融衍生品等交易业务。

因场外交易具有定制化、灵活性、多样性等优势,公司拟适当开展场外交易。

5、资金来源

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审议程序

此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可以有效管理价格波动风险,减少铜、铝原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损失,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政策及法律风险:期货业务作为金融业务的组成部分,接受国家法律法规和交易所制度规定的约束与监管,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政策变化,均将带来市场波动或重大变化,如公司应对不及时或应对错误,从而带来风险。

2、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并且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如果价格预测错误或者基差出现变化的程度超过预期值,从而带来风险。

3、流动性风险:套期保值业务的有效开展,依赖于相关品种的活跃交易以保证交易的顺利进行,如因各种原因使相关品种市场流动性不足,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套期保值市场,从而带来风险。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具有一定的专业性,可能会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流程不完善、相关机构或个人操作不当产生一定的风险,从而带来风险。

5、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套期保值业务开展过程中,各交易参与者均有交易对手,以完善交易或实现交割,可能会存在不确定因素导致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进而无法完善交易或进行交割,从而带来风险。

6、技术风险:目前交易方式均实行电子交易,交易方以通讯方式参与交易,可能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期货及衍生品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决策程序、风险监控及报告、账户及资金管理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

2、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设有“期货业务领导小组”及具体执行人员等相应岗位,明确人员职责,提高相应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3、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期货及衍生品头寸。公司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4、公司严格按照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交易,实时关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及时监测、评估公司风险敞口,严格执行内部风险报告和处理程序。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工作程序情况,及时防范交易中的重大风险。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 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3、《期货及衍生品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2月6日10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立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3日以书面、传真加电话确认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关于修订(期货及衍生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期货及衍生品管理制度》。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铜、铝原材料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不含标准仓单交割占用的保证金规模),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关于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6年1月5日起至2026年2月5日17:00止(以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2026年2月6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月5日,即2026年1月5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如下:

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或其代理人) 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共计2,854,383.05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4,251,951.83份的 67.13%。

上述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以上,达到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fund.piccamc.com)刊登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

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为2,854,383.05份,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为2,854,383.05份,反对票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为0份,弃权票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为0份。同意票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占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

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已达到提交有效表决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费用包括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12,000元,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6年2月6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日即2026年2月6日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本基金将从2026年2月7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申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7日

明亚稳利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0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明亚稳利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明亚稳利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
基金主代码	0202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俏、王靖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何明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俏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6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年
过往从业经历	加拿大圣玛丽大学金融学和会计学学士、金融学硕士,2018年10月至2023年9月任职于金石期货有限公司,历任北京分公司(筹)产品总监、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经理等。2024年10月加入明亚基金,现任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6600	明亚远臻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2月6日	–
	009128	明亚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2月6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靖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5年
过往从业经历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财务管理硕士、CFA。2007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任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6月任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2016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安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3月任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基金经理;2019年6月至2025年6月任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基金经理。2025年7月加入明亚基金,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9568	明亚久安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2月5日	–
	020062	方正富邦瑞裕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6月29日
	017701	方正富邦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月12日	2025年6月20日
	015908	方正富邦鸿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7月28日	2023年9月14日
	007787	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2月25日	2025年4月11日
	007795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2月25日	2023年4月10日
	013714	方正富邦泰利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月21日	2025年6月29日
	013730	方正富邦稳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2月17日	2025年4月11日
	008969	方正富邦禾利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9月25日	2025年6月29日
	007311	方正富邦添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0月31日	2023年4月10日
	000797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8月14日	2025年6月20日
	730003	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	2019年8月14日	2025年4月11日
	007795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8月14日	2021年1月13日
	007787	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8月14日	2021年1月13日
	005753	宏利金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3月19日	2019年3月29日
	001894	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	2017年10月31日	2019年3月29日
	003912	泰达宏利信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10月31日	2019年3月29日
	004414	泰达宏利乐天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年10月31日	2018年8月23日
	162215	宏利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10月16日	2019年3月29日
	002194	北信瑞丰稳定增强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4月13日	2016年6月16日
	000981	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5年1月20日	2016年6月16日
	000871	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4年11月20日	2016年6月16日
	000744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8月27日	2016年6月16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02月07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6-00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05,349,794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05,349,794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2月24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限售股,具体如下: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情况

2025年5月1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3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42,800万元。

(二)本次限售股股份登记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705,349,794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本次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获配股数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股)	限售期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670,781	6个月
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440,329	6个月
3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633,744	6个月
4	长三角产业创新二期(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76,131	6个月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921,810	6个月
6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41,152,263	6个月
7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02,880,658	6个月
8	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	20,576,131	6个月
9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152,263	6个月
10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2,592,592	6个月
1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576,131	6个月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7,572,016	6个月
13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41,152,263	6个月
14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251,028	6个月
15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01,654	6个月
合计		705,349,794